

徐圩新区公交场站新建工程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连云港海通公共交通有限公司的徐圩新区公交场站项目已经由连发改行服发(2021)23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于自筹,现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徐圩新区公交场站新建工程进行公开招标。江苏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受招标人委托具体负责本工程的招标事宜。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2.1.1 标段名称:徐圩新区公交场站新建工程;

2.1.2 标段编号:3207252104280002001001;

2.1.3 工程地点:连云港徐圩新区;

2.1.4 工程规模:徐圩新区公交场站,占地面积13166m²,站务中心建筑面积5740.45m²;

2.1.5 招标控制价:19743868.03元;

2.1.6 工期:180日历天(实际开工日期、以业主的书面开工令为准);

2.1.7 质量要求:合格;

2.1.8 本次招标工程共分一个标段;

2.2.本工程招标范围为:土建(含桩基)、安装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3、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以下条件属于资格审查合格条件:

3.1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有效期内),并取得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

3.3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要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资格,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有效期内),且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项目负责人中标后不影响办理工程建设手续且项目负责人在岗履职(投标人提供承诺书)。

3.4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资格预审申请人或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 (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6) 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 (7) 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3.6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 本工程招标工作执行连清办（2011）9号、苏清办【2011】13号、苏清办【2012】14号、连清办【2013】6号文、苏清办【2013】10号、连清办【2014】4号、连清办【2014】16号、苏清办【2014】5号、连清办【2015】6号、连清办（2015）9号、连清办（2015）15号、连清办[2016]2号、苏清办（2015）9号、苏清办（2016）7号、连清办【2017】5号、苏清办【2017】6号文、苏清办（2018）4号、连清办[2019]3号、苏清办（2019）3号、示范区建发【2019】132号、连清办（2020）3号、苏清办【2020】2号、示范区建发【2020】179号、连清办（2021）3号等文件等文件，凡是出现在上述文件中以及在工程所在地被行政监督主管部门限制准入和按徐圩新区履约考核办法考核被限制准入的投标单位和项目经理，且未解禁的投标将被否决。

(2) 本工程招标工作遵照苏建建管【2013】508号文、苏建招函（2017）12号、连建发【2018】421号执行。投标企业及项目负责人须承诺无市场不良行为、项目负责人中标后不影响办理工程建设手续且项目负责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约定在岗履职、不出借挂靠资质等。市场不良行为省内以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标网、省住建厅信用江苏、信用中国为准，省外以各省（含地级市，不含县级市）行业管理网站（建设主管部门及公共资源交易部门）、信用中国为准。（格式详见招标

文件)；

(3) 本工程执行连建发【2019】182号文，建筑企业参加我市建设工程投标前，应自觉、主动查验本企业资质动态监管情况，核查结果不合格的，不得参加投标。对于弄虚作假的企业，将按规定记录失信行为，并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做出书面承诺（格式详见招标文件），若投标有效期内企业资质核查不合格，将主动放弃中标资格。投标企业整个招投标活动所提交的所有材料都必须是真实有效的，一旦发现有虚假行为，招标人将立即中止该投标人的投标活动，并上报相关主管部门追究责任。

(4) 投标单位拟报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必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劳动合同（有效期内）、2020年10月-2021年3月由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等证明材料。本工程执行连建发（2018）95号文，投标人确定的项目负责人须全程参与招投标过程（含开标、异议投诉等）。

本工程在招标投标时，除项目经理外，其他现场人员不再要求明确；施工合同备案时，项目经理应导入施工合同备案系统，其他关键岗位人员需在企业已注册（或备案）的人员库中勾选后自动生成。

(5) 本工程执行以下文件：连建发【2018】96号“关于印发《连云港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投拆处理程序》的通知”，连建发【2018】95号“关于印发《关于加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苏信用办【2018】23号“关于印发《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机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信用江苏”www.jscredit.gov.cn公布为准，惩戒期限自网站上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开始，直至撤销或更正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的期间。

(6) 资格审查申请书的内容不得失实或者弄虚作假。

4、招标文件等资料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1年05月18日至2021年05月24日；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申请人使用“江苏CA数字证书”登陆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购买并下载招标文件。

4.3 招标文件费用：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人民币300元，售后不退，请投标单位网上

支付招标文件费用。

4.4 潜在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查看“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交易平台”

中有关该工程招标文件的答疑内容。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如有疑问请咨询国泰新点软件公司工作人员：黄工：15896100880 朱工：15161373079

张工：18505182641

5、投标截止时间

5.1 投标截止时间为：2021年06月02日 10时00分。

注：本工程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模式（具体方法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中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特别提醒：为落实省级相关部门不见面开标交易模式。各投标单位在报名前应慎重考虑并确保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投标文件。

6、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资格评审时应提供的资料：

6.1 营业执照；

6.2 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6.3 企业资质证书；

6.4 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证书；

6.5 项目负责人安全考核 B 证；

6.6 项目负责人劳动合同、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6.7 投标人承诺书；

6.8 市建设局开具的免收投标保证金确认函（如有）；

具体资格审查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2.2.2 条款资格审查标准。

7. 评标办法

7.1 评标入围

7.1.1 评标入围合格条件

投标文件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再进行后续评标：

(1) 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未足额递交投标保证金；

(2) 投标函中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3) 投标函中载明的投标质量标准未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4) 投标函中载明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人期望值的(招标人期望值=招标控制价*100%)。

7.1.2 评标入围方法

符合评标入围条件的投标文件即为进入评标入围环节的投标人,当进入评标入围环节的投标人不超过 20 家时(含 20 家),符合入围条件的投标人全部入围,超过 20 家时(不含 20 家),招标人选择一种评标入围方法。本次招标评标入围方法选择:方法三:均值入围法。

方法三:均值入围法。

先按报价由低到高去除进入评标入围环节的投标人数量×G1(G1 值为 10%、15%、20%)最低报价的投标人和由高到低去除进入评标入围环节的投标人数量×G2(G2 值为 10%、15%、20%、25%、30%)最高投标报价的投标人(去高、去低的数量分别四舍五入后取整,末位报价相同的均去除),G1 和 G2 在开标时由招标人代表在不见面交易系统视频直播中通过抽签随机确定;计算剩余投标人的报价平均值,取平均值以上 7 家和以下 8 家投标人进入后续评标程序。

评标入围过程中,当投标人平均值以上(或以下)的数量不足时按实际数量计取,但不因此增加平均值以下(或以上)的数量。按顺序取平均值以上的投标人时,末位报价相同的投标人均不入围;按顺序取平均值以下的投标人时,报价相同的投标人同时入围。

注:除确认存在评委评审和计算错误外,评标入围结果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通过初步评审的单位才可进行下一步评审。

7.2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合理低价法,仅以投标报价作为评审因素。评分采用百分制,评分计算过程中的偏离率和分值计算结果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如因投标人的评标价、综合得分相同而影响排序,原则上综合得分相同的应以评标价较低的优先,评标价相同及其它情形应以抽签方式确定排序。

根据苏建规字[2017]1 号精神,以及省招标办关于印发《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评标入围、报价评审和预选招标规则》的通知(苏建招办[2017]7 号)文件规定:招标人可以选择方法五(ABC 合成法)作为基准价的

计算方法，也可以在方法一至方法四中任选不少于两种计算方法在开标时随机抽取确定。开标时由招标人代表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视频直播抽签随机确定方法一、方法二其中的一种。需抽取的所有值与系数，由招标人代表在不见面交易系统视频直播中随机抽取确定。

1、投标报价（100分），评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评标价相对于评标基准价每高1%，扣减0.9分；评标价相对于评标基准价每低1%，扣减0.6分；偏离不足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

2、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方法一：以有效投标文件（有效投标文件是指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下同）的评

标价（评标价是指经澄清、补正和修正算术计算错误的投标报价，下同）算术平均值为A【当有效投标文件 ≥ 7 家时，去掉最高和最低20%（四舍五入取整，末位投标报价相同的均保留）后进行平均；当有效投标文件4-6家时，剔除最高报价（最高报价相同的均剔除）后进行算术平均；当有效投标文件 < 4 家时，则次低报价作为投标平均价A】。

评标基准价=A \times K，K值的取值范围为：95%、96%、97%、98%，K值在开标时由招标人代表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视频直播抽签随机确定。

方法二：以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为A【当有效投标文件 ≥ 7 家时，去掉最高和最低20%（四舍五入取整）后进行平均；当有效投标文件4-6家时，剔除最高报价（最高报价相同的均剔除）后进行算术平均；当有效投标文件 < 4 家时，则次低报价作为投标平均价A】，招标控制价为B，则：评标基准价=A \times K₁ \times Q₁+B \times K₂ \times Q₂

Q₂=1-Q₁，K₂=94%（K₂的取值范围，建筑工程为90%~100%）。

Q₁取值范围为：65%、70%、75%、80%、85%；

K₁的取值范围为：95%、96%、97%、98%；

Q₁、K₁值在开标时由招标人代表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视频直播抽签随机确定。

说明：评标结束后，除确认存在评委计算错误外，方法一和方法二的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他任何情形而改变。

8. 其他注意事项:

1、依据苏建招办[2013]4号文相关规定,本次招标要求网络上传投标(加密文件)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网上投标文件上传。

2、投标人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在投标准备期内及时制作网上投标文件。

3、开标时各投标人在开标系统使用 CA锁对各自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4、依据苏建招办[2013]4号文相关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因招标投标平台故障导致投标人无法提交投标文件;或者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因招标投标平台故障导致电子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或者开标结束后,因招标投标平台故障导致无法评标时,招标人可以选择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5、电子标书制作:招(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说明

招(投)标人在制作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招(投)标文件时,应使用连建招办[2018]2号文规定的示范文本格式。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请到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招标代理登入”栏目下载招标(资格预审)文件制作工具和驱动程序。

投标人请到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交易平台”建设工程栏7.0投标人(网址:<http://218.92.36.85:8186/PSPBidder/memberLogin>),登录下载投标(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制作工具,并下载CA锁驱动、CAD控件等应用程序,用于打开招标文件并制作投标文件。

国泰新点招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已衔接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7.0版招投标系统平台,投标人可选择使用。投标过程中遇到软件问题可联系相应软件公司寻求技术支持。联系方式如下:

软件公司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国泰新点	黄桂松	15896100880
	朱家旺	18905137238
	张海南	18505182641

提醒:投标单位制作投标文件时如遇投标工具中投标格式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请投标单位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格式要求编制一份投标文件资料添加在投标工具的【其他投标文件】中。

连云港市电子化招投标注意事项

注:如果您是第一次在连云港地区进行网络投标(网络系统7.0版),请您先联系CA公司和江苏翔晟办理网络投标密码锁和企业电子签章,然后联系国泰新

点软件公司进行密码锁的激活,用密码锁登陆相关网站会员系统进行诚信信息库的操作。以上步骤不进行或操作不完善,可能导致无法进场交易。

因江苏CA业务已被国信CA承接,现将本市认可的2家CA信息认证机构名单公布如下:

企业名称	中国金融认证中心	江苏省国信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CA名称	CFCA	国信CA
联系人	孙丽丽 18005133017	周梦雪 15298603303 魏飞 18261319191
电话	18005133017	客服电话: 4000251010
办公地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凌州东路9号 政务服务中心3号楼一楼大厅 CFCA窗口	连云港市海州区凌州东路9号政 务服务中心3号楼一楼[国信 CA]窗口

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凌州东路9号连云港市政务服务中心3号楼(3号楼-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

CA、江苏翔晟(连云港办事点):连云港市海州区凌州东路9号连云港市政务服务中心3号楼一楼大厅CA签章窗口。

密码锁激活:国泰新点软件公司负责激活。

本次招标文件采用最新制作工具进行制作,投标人务必采用最新制作工具进行制作,投标单位制作投标文件时如遇投标工具中投标格式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请投标单位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格式要求编制一份投标文件资料添加在投标工具的【投标其他文件】中。如因投标人未按要求执行造成的一切后果(包括废标)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江苏建设工程招标网](#)、[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连云港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连云港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上同时发布。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连云港海通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花果山大道168号

联系人:孙工

电话:0518-85897566、18936687821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东盛阳光大厦B座 1206 室

联系人：李工

电话：0518-85865869

